# 上海健康医学院创新学院

创新学院〔2024〕1号

#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校级、市级、国家级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

#### 各学院(部、中心):

为进一步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,根据《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健康医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》等相关管理办法,现将2023年度立项的校级、市级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通知如下:

## 一、验收范围

2023年度立项的校级、市级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。2022年度暂缓通过的校级、市级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。

### 二、 结题要求

# 1. 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要求

学生通过平台: http://121.229.45.226:81/SUMHS\_CX/,填写相关材料,上传大创结题报告和成果材料扫描件。

学校组织专家对照申报书提出的目标和结题书、佐证材料,统 一进行结题评审。

### 2. 上海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要求:

学生通过平台: http://121.229.45.226:81/SUMHS\_CX/,填写相关材料,上传大创结题报告和成果材料扫描件。

获得以下三项成绩之一的即可结题:①公开发表论文1篇(不要求第一作者);②申请专利1项(不要求第一作者);③获得上海市级奖项(优胜奖及以上),或参加上海市级赛事(无论是否获奖均可,但需提供参赛证明)。

学校通过大创服务平台,按照结题要求,组织专家对照结题要求,进行书面评审。

#### 3.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要求:

学生通过网址: http://121.229.45.226:81/SUMHS\_CX/,填写相关材料,上传大创结题报告和成果材料扫描件。

获得以下三项成绩之一的即可结题:①学生第一作者获得专利、 发明或软著1项;②学生第一作者公开发表论文一篇(期刊不限); ③在上海市级及以上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技能竞赛中获奖( 包括: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胜奖、专项奖等), 以上三个条件,只要满足其一即可结项。

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国家级大创项目统一进行线下或线上结题答辩。 **每个项目准备5分钟以内PPT大创项目结题答辩。**答辩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:项目申请书承诺、项目工作进展、项目取得成果等。 具体答辩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# 三、截至时间

2024年3月1日前,请各学院(部、中心)组织学生在平台填报校级、市级、国家级大创项目。学校拟于3月组织国家级项目进行线下或线上答辩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白宝丹, 陈智强; 联系电话: 65880001, 65881598 大创服务网技术支持: 刘工, 联系电话: 02583215097 附件1: 各学院(部、中心)创新创业联系人

附件2: 上海健康医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结题报告

附件3: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学生使用说明书

附件3: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教师使用说明书

上海健康医学院 创新学院、教务处 2024年1月8日